

2024年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对辖区内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社会管理、服务和监督检查的职责。

（三）以群众工作为基础，以村镇建设和城市管理为重点，做好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住房保障、社会保障、劳动就业等工作，为本行政区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四）负责本行政区内的综治维稳及信访工作，加强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管理，做好劳动关系调处工作，维护本行政区社会稳定；负责民事调解及法律服务工作，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

（五）加强镇经济管理工作，拟定符合镇情的经济发展规划，积极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落地，适时掌控经济运行调整目标，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及时研究解决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负责镇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和保障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镇所在地统计工作。

（六）负责民政等社会事务工作，拟定本镇民政事业发展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基层政权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和帮助村（居）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村（居）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开展本行政区内各类公益活动，大力兴办社会福

利事业；妥善处理社会救济与安置、优抚工作维护社会稳定；负责科学普及、文化体育及残联等工作。

（七）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安全生产监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公共卫生、初级卫生保健、民兵、兵役、侨务等工作。

（八）协助区教育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内基础教育工作，维护学校及周边的治安与安全，保障学校正常教学秩序，落实学校计生有关管理责任。

（九）负责本辖区的“三农”工作，加强林业管理，配合区有关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内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

（十）贯彻落实国家民族宗教政策，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

（十一）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高镇人民政府设下列部门机构(十三个)：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

承担党委、政府日常事务及其他党政综合业务等工作。负责党委、政府各项决定的督办落实，协调各综合性办公室之间的关系。负责政协有关工作。负责文秘、会议组织、保密、档案、信息和办公自动化、安全保卫、后勤保障服务、固定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统筹镇应急管理工作，承担总值班室和应急指挥职责。协调做好群团组织的工作。

（二）人大办公室。

承担人大有关会议的筹备、组织以及其他涉及人大的工作。

负责镇人大日常事务的综合协调和各项决定的督办落实。负责镇人民代表大会作出的决议、决定等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

(三) 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

负责党的建设、干部人事等工作。负责党的组织、宣传、意识形态、人才、统战等工作，协助做好侨台、民族宗教等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工资福利和离退休干部管理等工作。推进区域化党建和“两新”组织党建、村(社区)党建、机关及所属单位党建工作。做好党员管理、发展党员及辖区内流动党员的管理工作，负责全镇党员学习和培训工作。

(四) 纪检监察办公室。

承担镇纪委(区监委派出江高镇监察组)的日常工作。承担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具体承办协助镇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办镇监察工作，按照管理权限依法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干部进行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和对公职人员进行廉政教育，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承办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五) 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

承担公共服务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公共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党群服务以及新时代文明实践等相关工作。负责各项社会事务报批工作。落实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会组织、老龄、五保、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残疾人、公共卫生、初级卫生保健、科普、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住房保障、教育等便民服务政策。负责基层政权组织建设工作，

指导村(居)民委员会依法建设和开展自治工作，指导村(社区)做好党群服务相关工作。负责镇职权范围内的审批服务工作。负责政务公开和推进数字政府建设等政务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本镇人口和计划生育的管理工作。协同处理区域边界纠纷。

(六)综合治理办公室。

承担综合治理委员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的日常工作。贯彻执行有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平安建设、社会心理服务、加强法治社会建设等工作，协调处置各类突发性和群体性事件。负责城乡社区综合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负责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维护学校及周边的治安与安全，保障学校正常教学秩序。组织开展民事调解和法律服务工作，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做好普法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本镇社区矫正工作，协助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负责社区戒毒和协同开展禁毒相关工作。

(七)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

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日常工作。统筹指挥调度区以上有关部门派驻镇的机构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在本镇行使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及省、市政府公告的市政设施、市容环境卫生、燃气、城乡规划、建筑施工管理、环境保护、市场监督管理、安全生产、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卫生健康等相关领域的综合执法事项。负责辖区内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整治和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指导、支持和帮助村(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按照权限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监察等工作，协调组织

本镇燃气安全、交通安全等工作。负责处理转办、交办和督办的案件及群众投诉的案件。协助对市区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服务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规格为副处级,根据工作需要可下设副科级综合行政执法分队,名称为综合行政执法队x分队。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下设综合行政执法队一、二分队。

(八)经济发展办公室。

负责推动经济发展,增加村(居)民收入等工作。负责镇经济管理工作,优化营商环境,拟订经济发展规划,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和落地,注重研究解决经济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负责镇招商引资、投资促进、企业建设服务等工作。负责镇国有资产管理工。协助做好本辖区内停车场、市场、商场等经营秩序的监督管理。开展本镇统计工作,组织实施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协助税收征管和财税政策的宣传工作。

(九)农业农村办公室。

负责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推动农业农村发展,承担涉农有关工作。负责农业、林业、畜牧业、渔业、水产等工作,协调解决农业生产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负责“三农”政策的贯彻落实和组织实施精准扶贫。负责农业保护用地的管理。负责处理山林土地权属的纠纷案件工作。协助做好本镇动、植物疫病防控工作。负责森林防火工作。负责村社土地承包经营及承包经营合同管理,配合开展农地流转、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土地征收补偿款管理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财务管理、审计监督、会计业务等工作,负责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经营管理进行指导、监督和服务,并依法维护农

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

(十)规划建设办公室。

负责自然资源管理、镇村规划建设等工作。负责编制镇村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镇村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建设管理。负责本镇土地资源的规划、保护、开发工作。负责本镇临时性建筑工程和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本镇乡道、村道的规划、建设、养护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镇管小型水利工程的管理工作。配合开展房屋使用安全普查、危险房屋督促治理以及应急抢险等工作。配合组织、协调和指导本镇供水、用水工作。配合做好征地拆迁和人民防空工作。配合做好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和监督物业管理活动。

(十一)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

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城镇综合管理等工作，加强生态环境建设，防止、减少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组织开展本镇市容市貌整治维护、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等工作。

配合做好本镇防汛、防风、防旱、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负责本镇的生活垃圾分类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爱国卫生运动等工作。组织落实“河长制”、“湖长制”等有关工作。

(十二)财政办公室。

贯彻执行有关财政法律、法规和上级财政管理制度，拟订本镇财政管理实施办法。负责编制镇年度财政预算、决算草案，拟订镇财政增收节支、平衡财政预算、财政绩效等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镇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督和管理，统筹镇财政预算资金的分配与调度。负责镇行政、事业单位和社区的财务管理。

管理政府性债权债务，负责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人民武装部按有关规定设置，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按有关章程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江高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江高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江高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江高镇综合保障中心、江高镇市政服务所、江高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991.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4.03
二、财政专户拨款	3,302.0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5.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0.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611.25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7.8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45.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11.11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293.65	本年支出合计	24,293.6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293.65	支出总计	24,293.6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4,293.65	9,398.31	11,593.26	0.00	0.00	3,30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4.03	3,998.73	0.00	0.00	0.00	80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78.33	3,97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81.33	2,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097.00	1,0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77	1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1.77	1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7	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31	0.00	0.00	0.00	0.00	80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31	0.00	0.00	0.00	0.00	80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5	1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702	文物	14.93	1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4.93	1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23	1,303.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2.96	1,082.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2.20	2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76	8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00	4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00	2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58	12.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58	12.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9.48	39.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3.25	1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4.64	2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6.81	76.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76.81	76.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1.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18	19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89.53	189.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8.94	18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11.25	532.33	11,582.15	0.00	0.00	2,4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2.48	352.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2.48	352.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9.85	1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9.85	1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36.61	0.00	10,336.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35.89	0.00	10,3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69.45	0.00	1,16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6.08	0.00	76.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6.08	0.00	76.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6.78	0.00	0.00	0.00	0.00	2,4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6.78	0.00	0.00	0.00	0.00	2,4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7.89	637.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1	农业农村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05	6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05	6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11	57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11	57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5.10	2,64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10	2,64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38	554.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90.72	2,09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293.65	8,053.08	16,240.57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4.03	3,978.33	825.7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4.38	0.00	4.38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4.38	0.00	4.38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78.33	3,97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881.33	2,8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097.00	1,0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77	0.00	11.77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1.77	0.00	11.77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7	0.00	2.87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31	0.00	805.31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31	0.00	805.31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5	0.00	15.85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4.93	0.00	14.93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4.93	0.00	14.93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92	0.00	0.92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92	0.00	0.9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23	1,249.80	53.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2.96	1,08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2.20	29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76	8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00	4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00	2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2.58	0.00	12.58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58	0.00	12.5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39.48	0.00	39.48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0.90	0.00	0.9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3.25	0.00	13.25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4.64	0.00	24.64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68	0.00	0.68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0.38	0.00	0.38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38	0.00	0.38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6.81	7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76.81	7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0.03	1.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0.03	1.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18	0.00	190.18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0.65	0.00	0.6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	公共卫生	189.53	0.00	189.53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9	0.00	0.59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8.94	0.00	188.9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11.25	179.85	14,431.4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2.48	0.00	352.48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2.48	0.00	352.48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9.85	1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9.85	17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36.61	0.00	10,336.61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35.89	0.00	10,335.89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69.45	0.00	1,169.45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6.08	0.00	76.08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6.08	0.00	76.08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6.78	0.00	2,496.78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96.78	0.00	2,496.7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7.89	0.00	637.89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0.73	0.00	0.73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0.73	0.00	0.73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05	0.00	61.05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05	0.00	61.05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11	0.00	576.11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11	0.00	576.11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5.10	2,64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10	2,64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38	55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90.72	2,09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11	0.00	11.1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39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8.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593.2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5.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0.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2,114.47
		十二、农林水支出	637.8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45.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11.1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20,991.57	本年支出合计	20,991.57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20,991.57	支出总计	20,991.5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398.31	8,053.08	1,345.2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8.73	3,978.33	20.40
[20101]人大事务	4.38	0.00	4.38
[2010108]代表工作	4.38	0.00	4.38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78.33	3,978.33	0.00
[2010301]行政运行	2,881.33	2,881.33	0.00
[2010350]事业运行	1,097.00	1,097.00	0.00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11.77	0.00	11.77
[2010408]物价管理	11.77	0.00	11.77
[20105]统计信息事务	0.65	0.00	0.65
[2010508]统计抽样调查	0.65	0.00	0.65
[20132]组织事务	2.87	0.00	2.87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87	0.00	2.87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0.72	0.00	0.72
[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	0.72	0.00	0.72
[204]公共安全支出	45.00	0.00	45.00
[20406]司法	45.00	0.00	45.00
[2040606]律师管理	45.00	0.00	45.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5	0.00	15.85
[20702]文物	14.93	0.00	14.93
[2070204]文物保护	14.93	0.00	14.93
[207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92	0.00	0.92
[2079902]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0.92	0.00	0.9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23	1,249.80	53.43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2.96	1,082.9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92.20	292.2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2.76	82.7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00	472.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00	236.00	0.00
[20807]就业补助	12.58	0.00	12.58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2.58	0.00	12.58
[20808]抚恤	90.00	90.00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90.00	90.00	0.00
[20810]社会福利	39.48	0.00	39.48
[2081001]儿童福利	0.90	0.00	0.90
[2081002]老年福利	13.25	0.00	13.25
[2081006]养老服务	24.64	0.00	24.64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68	0.00	0.68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0.38	0.00	0.38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38	0.00	0.38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6.81	76.81	0.00
[2082850]事业运行	76.81	76.81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0.03	1.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0.03	1.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0.18	0.00	190.18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0.65	0.00	0.65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0.65	0.00	0.65
[21004]公共卫生	189.53	0.00	189.53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59	0.00	0.59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88.94	0.00	188.94
[212]城乡社区支出	532.33	179.85	352.48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2.48	0.00	352.48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2.48	0.00	352.48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9.85	179.85	0.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79.85	179.85	0.00
[213]农林水支出	637.89	0.00	637.89
[21301]农业农村	0.73	0.00	0.73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0.73	0.00	0.73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61.05	0.00	61.05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1.05	0.00	61.05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11	0.00	576.11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11	0.00	576.11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00	0.00	30.00
[21508]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2150805]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0.00	0.00	3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645.10	2,645.1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645.10	2,645.1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54.38	554.3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090.72	2,090.7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053.08
[301]工资福利支出	6,164.04
[30101]基本工资	743.17
[30102]津贴补贴	2,377.55
[30103]奖金	1,359.88
[30107]绩效工资	377.6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2.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36.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8
[30113]住房公积金	554.3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80
[30201]办公费	8.00
[30206]电费	0.50
[30207]邮电费	5.4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62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42
[30228]工会经费	5.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8.1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5.24
[30302]退休费	1,164.44
[30304]抚恤金	9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9]奖励金	6.2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5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45.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11.56
[30103]奖金	1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6.5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33
[30201]办公费	28.20
[30227]委托业务费	45.00
[30228]工会经费	1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1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33
[310]资本性支出	30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77.84	139.74	38.10	0.00
“三公”经费	46.04	33.04	13.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62	1.62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1.00	28.00	13.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3.00	0.00	13.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28.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42	3.42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593.26	0.00	11,593.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82.15	0.00	11,582.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36.61	0.00	10,336.61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72	0.00	0.7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35.89	0.00	10,335.89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69.45	0.00	1,169.4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6.08	0.00	76.08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6.08	0.00	76.08
229	其他支出	11.11	0.00	11.1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11	0.00	11.1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11	0.00	11.11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053.08	8,053.08	8,053.0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本级）	5,647.56	5,647.56	5,647.5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172.86	4,172.86	4,172.8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50	277.50	277.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7.20	1,197.20	1,197.2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465.47	465.47	465.4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20.03	420.03	420.0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0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4	25.54	25.54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798.30	798.30	798.3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78.00	578.00	578.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	30.20	30.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10	190.10	190.1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综合保障中心	706.52	706.52	706.5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09.98	609.98	609.9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0	27.90	27.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64	68.64	68.64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市政服务所	312.05	312.05	312.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69.35	269.35	269.3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0	29.20	29.2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123.18	123.18	123.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3.82	113.82	113.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240.57	12,938.48	1,345.23	11,593.26	0.00	3,302.08	0.00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	15,233.39	11,931.31	1,223.15	10,708.16	0.00	3,302.08	0.00	
处置重点人员信访工作专项经费	0.16	0.16	0.00	0.16	0.00	0.00	0.00	为扎实做好我区重点人员稳定工作,经区委、区政府分管领导同意。拟申请划拨360,000元至相关镇街作为处置重点人员信访工作专项经费
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	3.94	3.94	0.00	3.94	0.00	0.00	0.00	通过不断完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实现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标准逐步提高,有效保障和维护生态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按时足额发放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
政府雇员工资经费	2,650.00	2,650.00	0.00	2,650.00	0.00	0.00	0.00	全镇286名雇员（三级、四级、五级、专技二档、预计升档人员等）全年工资福利待遇包干费用,保证政府基本运营,为镇政府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人力支持,确保政府履职。
政府雇员工资经费（党建指导员）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党建指导员工资福利待遇,保证镇党委镇政府年度党建指导工作的完成,高效完成组织交办的各项任务。
政府雇员公用经费	87.90	87.90	0.00	87.90	0.00	0.00	0.00	我镇共有雇员编制293人,按编制数进行雇员公用经费申报,保证政府工作正常开展,完成镇党委镇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
社区居民委员会办公费用	28.20	28.20	28.20	0.00	0.00	0.00	0.00	社区居委会公用经费,用于日常办公支出,保证基层组织正常运作,充分发挥社区居委会社会作用,服务于居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运营管理专项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政府运营管理专项，加强镇机关水电费、邮电费、办公费、档案整理服务、垃圾分类宣传及用品、维修（护）费、印刷费、停车场、网络管理、内部审计、污水管网改造，值班用品、清洁用品等支出为镇机关日常运作提供后勤保障。
政府运营管理专项（综合事务）	300.00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政府运营管理专项（综合事务）项目，为镇机关饭堂购买肉菜、食品、调料等。为镇机关工作人员提供后勤保障。
政府运营管理采购专项（辅助运行）	244.04	244.04	0.00	244.04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政府运营管理采购专项项目，加强镇机关保安、保洁、绿化等工作，提高办公场所公私财物安全、公共区域卫生，美化工作环境、工作质量及工作效率水平，保障办公需要。
应急保障经费	40.00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应急管理专项项目，落实上级文件，保障镇值班人员食宿，健全镇值班室建设，提高了我镇各村居应急值守能力和镇应急管理工作水平。
人大管理专项经费	1.60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一是维护镇级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提高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为进一步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贯彻实施监督法，推动镇政府决策部署落实、改进政风行风、提升工作效能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加强我镇“两代表一委员”联络站（点）建设，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拓宽代表了解社情民意渠道；三是切实抓好代表学习培训，提高新时代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四是保证人大办正常开展人大工作，切实做好2023年人大工作，进一步提升镇级人大工作水平。
经济发展招商引资统计工作经费	3.20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吸引优质企业落户，推动江高经济发展；制定并落实镇一级企业扶持政策，帮助企业做大做强；开展经济统计工作，加强对企业的统计业务指导，加强四上企业走访及推动小升规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场经济秩序及协助税收征管工作经费	14.00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打击制假售假储假、打私、查处无证无照、食品安全、打击传销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联合税务部门开展税务政策宣传，开展重点税源监控、重点项目税源管理，协助打击偷税漏税行为，努力完成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
团委专项经费	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顺利完成上级交办的工作，提升全镇志愿服务水平和青年团员素质，开展各类青年服务工作，助力全镇高质量发展工作。
武装工作专项	2.00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组织民兵、预备役人员参加培训、集训、点验、考核等工作，开展兵役和征兵工作，高标准完成上级下达的武装工作任务。
财政事务管理专项	2.80	2.80	0.00	2.8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财政事务管理专项，严格执行预算，做好政府采购，实施绩效管理，充分高效利用财政资金，为镇机关运行及重点项目开展提供资金保障。规范财务收支，保证相关经济活动真实性、合法性,确保财政决策和管理的有效性。
残联专项经费	0.50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残联专项活动，指导各村居完成对全镇2854名残疾人数据录入，为重度残疾人员发放护理补贴，形成全方位、全覆盖的残疾人信息网络，提升我镇残疾人的幸福感、获得感。
妇联专项经费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通过设立妇联工作经费项目，在区妇联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开展妇女儿童慰问、村居妇女儿童之家和学长学校维修维护、基层妇女培训等活动等工作，切实维护妇女合法权益，提高妇女整体素质。
监察纪检专项经费	2.20	2.20	0.00	2.2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廉洁文化活动、运营廉洁江高公众号、建立廉政档案、开展村级巡察工作、对村纪检干部、村务监督委成员进行培训等，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提高办信办案水平、将廉洁自律作风深入各机关干部、村社干部、党员干部心里，将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经费（江高）	65.00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社会面防控综合治理开展专项行动，使我所辖区内警情有效下降，实行专项整治，净化社会环境；打击违法犯罪，对抓获现行违法犯罪人员实行奖励办法，有效加大打击力度。
宣传工作经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镇属宣传阵地新增和维护建设、重大主题宣传氛围布置、宣传活动开展等，引导各级媒体平台对江高工作亮点和成效进行正面报道，提升江高镇整体形象。
爱卫工作经费	15.00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爱卫工作，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中关于消毒的各项要求，加强病媒生物防制等工作，提高卫生水平。
治水专项经费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通过完善河涌管养，整治小微水体、对涉水违建的拆除、更新与维护河长公示牌、小微水体牌等，对水环境治理成效进一步扩大
环保专项经费	15.00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环境保护监督、整治工作，改善环境质量，有力推进江高镇生态振兴工作。
村（社区）监察站人员经费（辅助运行）	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通过纪检监察联络站站长的专职化，完善村（社区）监察站的建设，着力提高村（社区）日常监督实效，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构建区、镇街、村（社区）三级监督网络，着力突破“最后一米”的监督障碍，营造良好基层政治生态。
扶贫专项经费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结合帮扶贫困村的区域特点、产业基础和资源情况，推动贫困村加强“两委”班子建设、健全基层管理机制、助推经济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文化教育水平。通过结对帮扶双方的共同努力，促进当地人民基本生活条件明显改变，帮助实现整体脱贫与全国同步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资管理专项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督促和指导有征地任务的经济社开设征地款专账；加强大额资金异动预警信息管理，做好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工作；做好问题合同整改，农村集体资产清理核实工作；推进村务卡，避免大量现金支出；落实镇代理村社会会计业务及村社集体资产在镇交易场所交易；对办公楼进行必要的装修和加固。
党建业务专项经费	3.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顺利完成上级交办的工作，充分利用财政资金，高效发挥党组织堡垒作用，做好干部人事工作，为镇机关动作及重点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村（居）社及其他人员补贴经费（预下达）	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各村组织员、经济社党支部书记、产业链党建指导员福利待遇，提升工作积极性，按标准每月发放工作补贴。
公共服务管理专项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1. 保障办公室基本运作及后勤开支，确保各个业务线口工作高效运行。 2. 通过保障各类考试、慰问教师、奖学帮扶等，营造崇学重教氛围。按规定做好办公室的后勤保障工作，确保各线口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民政专项经费	180.00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春节、中秋两大节日慰问困难特殊群体；为我镇80周岁及以上长者提供银龄安康保障；推进我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举办乡村少年警校活动，打造江高镇未保特色；开展2024年慈善活动，推动江高镇慈善事业发展。
计生经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计生专项工作，推进慰问计生特困家庭、购买计生保险，开展计生宣传、服务等工作，及时发放村专职统计员工作补贴。
（百千万）国土规划建设及项目专项经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完成年初预定目标，充分利用现有财力开展包括削坡建房整治、自建房排查、平衡耕地复耕；镇域空间规划及文体公园规划等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1）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知晓率；（2）通过做好日常来访接待、初信初访办理、信访积案化解、上级交办案件办理、涉稳重点人员维稳等方面工作，维护江高地区的和谐稳定。（3）做好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的环境明显优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明显提升，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长效机制更加健全，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4）加强对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帮扶，做好禁毒办和社戒社康工作，更好的管控吸毒人员；（5）做好已转化人员管控工作，不出现新增邪教人员；（6）确保在辖内视频监控系统设施的正常运行，提高社会治理信息化、现代化水平、增强社会管理的力度和效率；（7）做好“广州街坊”群防群治队伍建设工作，全力推进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8）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突出问题整治工作、（9）善“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优化江高镇指挥调度中心系统，加强社会治理调度；（10）扎实履行“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职责，坚持系统内普法与社会普法同落实，开展民法典等主题普法宣传工作。
联防队专项经费（神山）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按照上级工作部署，通过年年不懈努力，为确保我辖区社会政治和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保障经济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出了积极的贡献。永远做社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给予社会和人民的平安。更好地协助镇政府大力开展社会治安群防群治工作。
联防队专项经费（江高）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按照上级工作部署，通过年年不懈努力，为确保我辖区社会政治和社会治安秩序的稳定，保障经济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出了积极的贡献。永远做社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给予社会和人民的平安。更好地协助镇政府大力开展社会治安群防群治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费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政府部门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20〕13号）工作要求，围绕“规范政府行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的工作目标，通过法律顾问参与镇的重大决策、具体行政行为、行政及民事诉讼案件，政府签署合同相关事宜以及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更好地防控法律风险，维护政府的合法权益。
合同工工资福利专项（预下达）	495.00	495.00	0.00	495.00	0.00	0.00	0.00	2024年1-2月合同工工资福利专项（镇政府与市政所）（预下达），保证2024年年初镇政府工作正常开展，维护广大合同工的工资福利待遇
其他人员补助专项（预下达）	4.00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24年1-2月计生、饲料厂退休人员2人；社区管理人员3人、残联专职2人、关工委3人、干部遗属补助17人等补助，妥善安置以上人员，为镇政府平稳运营提供人力资金基础。
疫情防控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经费	192.53	192.53	187.94	4.59	0.00	0.00	0.00	按照市、区防控工作要求，我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在满足收置隔离人员条件后，根据市、区下达任务接收涉疫密接人员，向隔离人员提供食宿、医学观察等服务，按照防控政策完成隔离人员集中医学观察管理任务。
社会综合管理专项	386.21	386.21	117.11	269.09	0.00	0.00	0.00	社会综合管理专项，用于增强预算灵活性，补充部门资金缺口，为年度重点工作提供支持、保障。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	8.49	8.49	8.49	0.00	0.00	0.00	0.00	为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根据我区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发放方案的工作要求，向村务监督委员会中的专职人员和兼职人员发放工作补贴。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0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	13.25	13.25	13.2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民规字〔2021〕6号文件精神，2022年1月到3月，江高镇计划发放长者长寿保健金2273854元。通过实施70岁以上长者长寿保健金项目，向白云区70岁以上户籍长者发放长寿保健金，提升老人们的生活质量，增强老人们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镇街城乡环境整治项目经费	11.47	11.47	0.00	11.47	0.00	0.00	0.00	镇街城乡环境整治项目经费，用于我镇城乡环境整治方面的支出，改善镇域基础设施、环境等，更好服务群众。开展城乡环境提升项目建设，改善白云区镇街基础设施状况，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穗财保2021100号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项目经费	120.00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社工服务站（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穗府办规〔2018〕13号）文件规定。社工站按每年12万元/人的购买服务标准，配置20名工作人员（其中社会工作者不少于2/3），每年项目经费为240万元，按市、区财政5:5分担。
居家养老专项经费	265.00	265.00	0.00	265.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16〕16号）的文件要求，为60周岁及以上的低保、低收入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等3类人员中失能的；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低收入困难家庭、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8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等4类人员中独居或者仅与持证重度残疾子女共同居住的；曾获市级及以上劳动模范荣誉称号中失能的；100周岁及以上的；计划生育特别扶助人员；80周岁及以上的；纯老家庭（含孤寡、独居）人员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及为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2个星光老人之家，31个老人活动站点，6个长者饭堂提供运营支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家庭综合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120.00	120.00	0.00	120.00	0.00	0.00	0.00	在区民政局、镇政府的支持和指导下，贯彻落实党建引领，围绕江高镇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及江高镇村居民的服务需求，深耕社会工作服务实践，以江高镇社工服务站场地为依托，深入社区开展专业服务，整合社区资源和江高镇各方力量，进一步发挥社工站承接分解政府职能转移的功能，搭建以江高一线微信公众号为平台的江高镇村居民社会支持网络，激发江高村居民互助互爱的社区氛围，共同建设幸福美好江高。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	290.00	290.00	0.00	29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正常离任村干部。
城管工作专项经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为我镇市容市貌提升、查控“两违”、图斑整治、户外广告牌整治、完成执法办违法建设治理任务目标等提供资金保障
综合行政执法及应急经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严格执行预算，为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更新办公设备、支付加班费、参加业务培训、统一队员良好形象及其他日常工作的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安监工作专项经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监管及整治工作，实现事故及事故总量“双下降”，使安全生产及消防情况总体平稳。
交通工作专项经费	40.00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通过强化各项交通安全管理措施，增强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安全意识，改善路面交通秩序，减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压减交通事故。
三防专项经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三防”工作，确保我镇安全度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推动江高镇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经费（神山）	60.00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社会面防控综合治理开展专项行动，使我所辖区内警情有效下降，实行专项整治，净化社会环境；打击违法犯罪，对抓获现行违法犯罪人员实行奖励办法，有效加大打击力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设备及其他物品（服务）购置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集采购置，为政府正常履职、部门业务正常开展提供设备，做好保障，在节约成本的前提下及时进行更新。
属地法人“四上”企业登记统计入库奖励款	23.91	23.91	0.00	23.91	0.00	0.00	0.00	1、开展经济统计工作，加强对企业的统计业务指导，例如开展培训、座谈、走访等，督促四上企业按时上报统计报表。 2、开展小升规工作，继续挖掘入库企业，争取完成区下达的净增目标。 3、加强统计工作站建设，配备足额的人员、物资、办公设备等，按时完成区交办的统计调查任务。 通过按照每年新纳入“四上”企业的数量奖励相关镇街、民科技园，用于“四上”企业入库登记工作，补充统计工作经费，提高基层“四上”企业登记入库的工作积极性，稳步提升我区“四上”企业数量。
农业环境综合整治及面源污染专项	0.93	0.93	0.00	0.93	0.00	0.00	0.00	鱼塘养殖尾水检测、治理，达到排放标准或循环利用；确保水产品安全上市。
610专项工作经费	0.04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610专项工作经费610专项工作经费610专项工作经费610专项工作经费
困难群众节日慰问经费	0.68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州市开展向困难群体送温暖活动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穗文〔2011〕1号）、及往常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开展节日慰问困难群体等通知要求，2023年中秋节前完成区内特困对象节日慰问金发放工作，确保底线民生保障资金专款专用，资金足额落实，及时通过银行发放到救助对象手中；同时统筹慰问资源，配套民政对象走访慰问资金，加大在中秋节等节日期间对困难对象等特殊边缘群体的走访慰问工作，发放慰问品，向困难群体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和节日的祝福。
市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	2.17	2.17	0.00	2.17	0.00	0.00	0.00	市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市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市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市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	25.13	25.13	20.85	4.28	0.00	0.00	0.00	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居家养老服务补助经费
代表工作经费	2.72	2.72	2.72	0.00	0.00	0.00	0.00	依法保障代表执行职务，积极发挥代表作用。项目支出用于代表专题调研、集中视察、执法检查、代表议案建议督办检查、代表工作会议；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年度误工补贴；以及区人大代表联系社区活动等。
打假专项经费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镇、村居、出租物业业主三级打假控假体系，持续深入开展打击侵权假冒片区综合整治，加大力度打击化妆品厂及小作坊制假、物流仓储企业运假、出租屋藏假、便利店（小超市）售假等涉假行为，重点宣传“出租屋涉假，业主有责”“举报涉假行为，可获最高50万元奖励”等内容，强化群众识假辨假意识，提升社会面对打假控假工作的关注，营造“打假控假、人人关注”的共建共治氛围，全面净化市场经济秩序，助推我镇社会经济工作高质量发展。
镇、街、民科园统计站经费	2.97	2.97	0.00	2.97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各镇街（民科园）统计站统计工作，加强基层统计力量，强化统计基础建设，从而推进基层统计工作。
穗财商[2021]59号“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经费	0.61	0.61	0.00	0.61	0.00	0.00	0.00	穗财商[2021]59号“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经费穗财商[2021]59号“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经费穗财商[2021]59号“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经费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省级补助资金	34.77	34.77	0.00	34.77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国土资源厅财政厅关于建立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制度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12]98号），建立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机制，对永久基本农田实施奖励性保护，补贴标准每年每亩15元，将2023年度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资金发放至承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11个镇街，由镇街发放到村社，指导村社使用，调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单位的积极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保2021100号低收入居民污水补贴资金	1.97	1.97	0.00	1.97	0.00	0.00	0.00	穗财保2021100号低收入居民污水补贴资金穗财保2021100号低收入居民污水补贴资金穗财保2021100号低收入居民污水补贴资金
广州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资助经费和公办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经费	0.73	0.73	0.73	0.00	0.00	0.00	0.00	通过补助特殊困难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差额费用和购买养老机构责任保险，消除困难老人入住困难，降低机构运营风险，缓解公办敬老院经营压力，给予困难老人更好的晚年生活环境。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305.66	305.66	305.66	0.00	0.00	0.00	0.00	社区两委干部补贴，保障基层社区组织专职委员正常工资待遇发放，确保基层社区组织正常运行，更好的服务于当地居民。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社区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保证党组织书记的月度绩效工资发放，进一步提升工作积极性，有效保证福利待遇，为社区更好服务。
穗财保[2022]98号2023年市财政困难群众污水补贴资金	0.38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我市污水处理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规字〔2017〕4号）有关要求，对持有《广州市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等低收入居民不再免征污水处理费，改为对低收入家庭发放补贴的形式，补贴办法按《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低收入居民消费性减免和补贴政策的通知》（穗府办规〔2017〕6号）规定执行，进一步减轻困难家庭负担，确保其基本生活水平不因调整污水处理收费标准而降低，切实做到应助尽助。
（百千万）林业综合管理及图斑整治复绿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推进林长制工作、完成上级林业图斑专项行动和各级发现林业图斑整改拆除复绿工作任务。拆除相关建筑设施，清理建筑垃圾，清理垃圾后更换种植土，图斑整治整改工作达到复绿要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专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经济普查，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百千万）镇域基础设施、乡村振兴及环境整治项目结算包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充分利用现有财力开展工作，加强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优化道路设施、整治村居人居环境、改善农村出行环境、提升人居环境，按进度结算项目款。
穗财建[2022]97号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	11.77	11.77	11.7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广州市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的通知》（穗发改〔2022〕84号）文件精神，按照有关要求，为我区2022年10月在册的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低收入困难家庭成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价格临时补贴，确保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水平不因物价上涨而降低。
清扫保洁优化提升改革项目（辅助运行）	411.30	411.30	0.00	411.30	0.00	0.00	0.00	定期做好镇内道路、公共场所、公园公厕、内街内巷、及行政村红线外开放性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乱粘贴清理、洒水降尘、公园保洁、公厕管养及市政应急保障工作。
生活垃圾收运业务外包项目（辅助运行）	221.50	221.50	0.00	221.50	0.00	0.00	0.00	定期做好作业车辆保养维护，不定期检查，确保外包人员及市政作业车辆正常运作，保障市政工作正常开展。
合同工工资福利专项（镇政府）	2,509.76	2,509.76	0.00	2,509.76	0.00	0.00	0.00	通过保障合同工工资福利，有效保存队伍力量，确保全镇各项重点任务、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人力支持，高效完成镇党委镇政府布置的各项任务。
其他人员补助专项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保证计生、饲料厂退休人员2人；社区管理人员3人、残联专职2人、关工委3人、干部遗属补助17人的月度补贴，确保2023年全年及时足额发放，体现政府人文关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居）社及其他人员补贴经费（2024年）	58.00	58.00	0.00	58.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各村组织员、经济社党支部书记、产业链党建指导员福利待遇，提升工作积极性，按标准每月发放工作补贴，有效促使村委、经济社工作高效化，保障正常足额发放。
（百千万）农业农村综合治理、灾害防治及日常工作运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农产品安全监管、专项整治、动植物防疫、森林防火、农业面源污染整治、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等工作，确保按时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村两委干部补贴	52.56	52.56	52.5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有关文件，区财政安排行政村“两委”工作补贴，保障符合条件的村（经济联合社）级干部基本收入。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公益法律服务工作经费（区资金）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上级要求在本辖区内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全覆盖。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每月提供现场法律服务，每个季度为村（社区）提供法治讲座，按要求完成法律顾问工作日志填报，每年参加业务培训，按要求参加上、下半年考核工作，促进法律服务便捷化精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法律服务。
穗财行[2022]145号社区党员活动经费	2.92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
穗财行[2022]145号镇（街）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补助经费	2.74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
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
新建两新党组织启动经费	0.13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建（2021）106号 2021年环卫专项补助清算资金	7.40	7.40	0.00	7.40	0.00	0.00	0.00	1. 落实辖内日常环卫保洁，促进全区环境卫生更干净更整洁；开展环卫工人健康体检，做好环卫工人权益保障工作；推进城中村建立环境卫生整治长效机制；落实环卫工人定期核酸检测工作。 2. 新建垃圾压缩站，采购垃圾压缩设备，完善垃圾分类链条体系，提升区域垃圾处理转运能力。
穗财建（2022）88号市 美丽乡村补助资金	1.50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江高镇南浦村、泉溪村、雄丰村、大石岗村、勤星村、叶边村等6个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完工。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进一步补齐村内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升人居环境水平，改善村容村貌。
穗财保[2022]98号2023 年市财政社区两委干部补贴	0.16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深化社区专职人员队伍职业发展体系，加强基层队伍建设，提升社区两委专职人员待遇。
穗财商（2022）53号 “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经费	0.65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等掌握我市规模以下工业、建筑业小微企业、规模以下服务业、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下企业创新、限额以下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行业、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等情况。
农业外来有害生物监测 防控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外来有害生物红火蚁防控、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防制辖区红火蚁、薇甘菊、福寿螺等农业外来有害生物。
穗财保（2022）97号免 费婚检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财政补助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免费婚检、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积极推进出生缺陷三级综合防控中的一、二级防控，将防控的关口前移，避免严重致死致残出生缺陷儿，促进优生优育，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穗财保（2023）84号新 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免费婚检、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积极推进出生缺陷三级综合防控中的一、二级防控，将防控的关口前移，避免严重致死致残出生缺陷儿，促进优生优育，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穗财行[2023]41号社区 党员活动经费	0.54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基层党员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十七届人大代表补选经费	1.67	1.67	1.67	0.00	0.00	0.00	0.00	认真贯彻好宪法和选举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依法按程序做好选举各项工作，依法保证人大代表选举工作的顺利完成。
绿美白云生态建设项目	111.72	111.72	0.00	111.72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完成176.4亩新增四旁绿化，达到乡村绿美环境显著优化的目的，提升绿色惠民利民工作水平。
穗财工（2023）82号2023年省级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奖补资金项目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支持企业项目推动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发展，壮大我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规模，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穗财保（2022）97号基层卫生人才培养和公卫建设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公共卫生委员会体系建设，推进全区“五好”镇街创建任务清单的落实落细，全面推进“五好”镇街创建工作
（百千万）专项创建经费	15.00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1、全面提升全域文明创建水平，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和精神文明建设，抓细抓实文明城市复查测评各项工作，确保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2、“百千万工程”拍摄过程中记录江高镇美丽圩镇“七个一”近年变化。3、“大环境”提升工作对主干道环境提升营造舒适、美丽的城乡环境。使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江高镇社工服务站	15.00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江高镇社工服务站项目，为江高镇辖区范围内的个人、家庭、以及社区提供专业化的社会工作服务。整合社会资源，为特殊困境群体提供民生兜底服务。
公共卫生健康经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公共卫生和健康教育工作，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便民服务站建设经费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便民服务站，设立对外办事窗口，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的办事服务，减少了群众的办事时间和路程；提高办事效率，缩短办事周期，降低群众办事成本，提供优质的服务，提升群众的办事满意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百千万工程”建设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1、全面提升全域文明创建水平，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和精神文明建设，抓细抓实文明城市复查测评各项工作，确保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2、“百千万工程”拍摄过程中记录江高镇美丽圩镇“七个一”近年变化。3、“大环境”提升工作对主干道环境提升营造舒适、美丽的城乡环境。使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代管行政退休人员经费	1.65	1.65	1.00	0.66	0.00	0.00	0.00	根据《转发关于解决1978年前退休人员待遇问题的通知》（穗人发〔2019〕116号）要求，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同等条件退休人员相同的退休待遇管理及发放1978年前退休人员2023年度退休费等。
镇街、村居未保工作站建设运营经费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建成1个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各村(居)建成1个未成年人保护服务点。
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	3.79	3.79	3.79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中心城区10-15分钟、外围城区20-25分钟”的原则，依托“1个区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4个街道（镇）级颐康中心+404个社区（村）级颐康服务站”的三级联动养老服务网络，通过自建厨房、引入集体配送单位和链接高校饭堂等形式，丰富助餐配餐服务模式，提升居家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	10.69	10.69	0.00	10.69	0.00	0.00	0.00	逐月发放目前已通过上级审核的的224名正常离任村干部的生活补贴。核实因系统关闭经，未经上级有关部门联审的110名正常离任村干部的资料审核。受理新增正常离任村干部申报资料。
市级美丽乡村建设区级配套资金	26.23	26.23	0.00	26.23	0.00	0.00	0.00	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全面完工，进一步补齐村内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升人居环境水平，改善村容村貌
穗财保[2022]98号2023年市级广州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运营服务项目	1.46	1.46	0.00	1.46	0.00	0.00	0.00	建成1个村居级未成年人保护示范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保[2022]98号2023年市级市本级助餐配餐服务补贴经费	7.65	7.65	0.00	7.65	0.00	0.00	0.00	按照“中心城区10-15分钟、外围城区20-25分钟”的原则，依托“1个区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24个街道（镇）级颐康中心+404个社区（村）级颐康服务站”的三级联动养老服务网络，通过自建厨房、引入集体配送单位和链接高校饭堂等形式，丰富助餐配餐服务模式，提升居家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
穗财建〔2022〕88号市美丽乡村补助资金	0.72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江高镇南浦村、泉溪村、雄丰村、大石岗村、勤星村、叶边村等6个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完工。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进一步补齐村内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升人居环境水平，改善村容村貌。
穗财建〔2022〕90号违法建设治理市级补助经费	6.98	6.98	0.00	6.98	0.00	0.00	0.00	完成年度违法建设治理任务，完成日常违法建设治理工作，坚决遏制新增违建，逐步消化存量违建。
穗财环〔2022〕50号基本农田保护和建设资金	1,169.45	1,169.45	0.00	1,169.45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国土资源厅财政厅关于建立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制度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12]98号）《广东省国土资源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政策执行力度的通知》（粤国土资耕保发〔2017〕7号）、《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穗规划资源规字〔2021〕2号），建立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机制，对永久基本农田实施奖励性保护，补贴标准为每年每亩505元（其中市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补贴标准为500元/亩/年，工作经费为5元/亩/年），将穗财环〔2022〕50号基本农田保护和建设资金发放至承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11个镇街，由镇街发放到补贴对象，调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单位和农户的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的积极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穗财保[2022]112号 2023年省财政福利彩票公益金-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创建项目	2.00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建成1个村居级未成年人保护示范点。
社会综合管理专项	805.31	0.00	0.00	0.00	0.00	805.31	0.00	盘活历年结余沉淀资金，增强预算灵活性，补充部门资金缺口，为年度重点工作提供支持、保障。
城市综合管理（政府储备资金）	2,496.78	0.00	0.00	0.00	0.00	2,496.78	0.00	盘活历年结余资金，弥补财政配置缺口，减轻财力负担，为镇内重点项目提供资金储备。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184.00	184.00	0.00	184.00	0.00	0.00	0.00	
设备及其他物品（服务）购置	4.00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遵循节约和均衡配置原则，以提高办公效率和资源利用率为核心，严格按照采购程序购置设备，按期完成采购任务，优化设备配置，保障中心工作正常开展。
农村网格员（兼房管员）工作补贴	150.00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按照“一个组织架构、一张基础网格、一支网格队伍、一套信息系统、一套管理制度”的基本架构，推进“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建立“网格吹哨，部门报到”的网格运行机制，真正做到覆盖实、队伍实、运行实、效果实，打造科学规范高效的城乡社区网格化治理体系。
综合服务管理专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做好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及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和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开展出租屋日常巡查，协助开展出租屋综合整治，保障出租屋安全，致力于将我镇建设一个“平安、和谐、宜居”的居住环境，增强来穗人员归属感、幸福感。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农业农村技术服务中心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百千万）水务设施及水利工程建设维管专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1、进行河涌堤岸、水闸、泵站、水库、市管重点堤岸的养护；2、水利设施维修工程；3、进行城乡涵洞重点监管设施排水应急抢险；4、村级水管员补助经费；5、水利工程日常养护服务；6、水闸、泵站安全鉴定服务；7、堤顶路贯通及查漏补缺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综合保障中心	72.23	72.23	36.23	36.00	0.00	0.00	0.00	
综合保障管理专项	22.00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的开展，及时处理劳动纠纷，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发展；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就业服务专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就业服务专项，严格执行预算，做好就业服务，提供再就业援助服务、搭建人力资源服务平台，举办促进就业招聘会，顺利完成区人社局下达的就业再就业各项工作指标，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工作。
设备及其他物品（服务）购置	4.00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设备采购专项，严格执行预算，为做好劳动监察、就业服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社会化退休人员管理、三资管理、计生工作等工作提供设备保障。
就业补助资金	12.58	12.58	12.58	0.00	0.00	0.00	0.00	加大就业困难群体扶持力度，突出服务重点，提升我区“就业携行计划”工作效能，充分发挥政府资金促进就业作用
三资管理专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督促和指导有征地任务的经济社开设征地款专账；加强大额资金异动预警信息管理，做好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工作；做好问题合同整改，农村集体资产清理核实工作；推进村务卡，避免大量现金支出；落实镇代理村社会会计业务及村社集体资产在镇交易场所交易；对办公楼进行必要的装修和加固。
城乡居民社会医疗参保扩面工作经费	0.65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2022年我区的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任务为80万人，本年度将安排247万元用于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任务，以保证扩面任务顺利进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市政服务所	642.68	642.68	0.00	642.68	0.00	0.00	0.00	
合同工工资福利专项（市政清洁工）（预下达）	138.00	138.00	0.00	138.00	0.00	0.00	0.00	2023年市政清洁工资未结算）部分,保证市政清洁工的工资待遇,为全镇镇域环境保洁提供人力支持,共同维护干净整洁的江高市政环境。
车辆及压缩站维管专项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定期做好作业车辆和压缩站保养维护,不定期检查,确保市政作业车辆及压缩站正常运作,保障市政工作正常开展。
（百千万）城市卫生管理经费	80.00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做好我镇环境卫生保洁整治、垃圾分类、绿化管养等环卫工作,进一步建设干净整洁城乡环境;做好环卫设施、设备的维护工作,确保顺利运作。
“厕所革命”项目建设资金	0.66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厕所革命”项目建设资金“厕所革命”项目建设资金“厕所革命”项目建设资金“厕所革命”项目建设资金
垃圾分类	1.02	1.02	0.00	1.02	0.00	0.00	0.00	用于垃圾分类方面的支出垃圾分类垃圾分类垃圾分类垃圾分类垃圾分类垃圾分类垃圾分类
穗财建[2019]228号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检查评价竞争性资金	1.26	1.26	0.00	1.26	0.00	0.00	0.00	穗财建[2019]228号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检查评价竞争性资金穗财建[2019]228号广州市建设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检查评价竞争性资金
“厕所革命”专项建设资金（2021-2023）	40.34	40.34	0.00	40.34	0.00	0.00	0.00	新建和提升各类公厕,启动2021-2023年厕所革命厕所新建和提升,确保有效投入,服务群众。用于江高镇厕所革命项目建设
社区容貌品质全域提升	0.43	0.43	0.00	0.43	0.00	0.00	0.00	全面提升城市容貌品质,营造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城市环境。
村居环卫保洁	260.37	260.37	0.00	260.37	0.00	0.00	0.00	完成我镇环境卫生保洁整治工作,进一步建设干净整洁城乡环境;做好环卫设施、设备的维护工作,促进城乡建设优化提升,改善镇域环境,确保城乡建设管理工作顺利推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设备及其他物品购置（市政所）	1.50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完成采购办公设备和复印纸，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穗财建〔2022〕90号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69.10	69.10	0.00	69.10	0.00	0.00	0.00	完成两上村的生活垃圾收集房整体升级改造，行政我区农村“一村一点”特色示范亮点。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38.27	38.27	15.85	22.42	0.00	0.00	0.00	
退役军人工作专项资金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下达的各项任务、保障“双拥创建工作”顺利开展、做好拥军优属慰问，增强退役军人荣誉感，加强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
文体中心工作经费	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营造良好安全的文化市场氛围；通过开展特色文化公益培训班，提升青少年的文化素养和传承意识；通过开展各类文化体育活动，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提升文化站服务效能；对辖内健身路径新建和维修，丰富群众健身方式，促进身心全面发展。
穗财教20210172号广州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0.92	0.92	0.00	0.92	0.00	0.00	0.00	白云区文物保护监督员补助资金；风雨听松亭抢修费穗财教20210172号广州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穗财教20210172号广州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穗财教(2022)130号白云区农村电影放映补助	0.92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农村地区举行公益电影放映，免费为村民、外来务工人员、学校师生等放映优秀影片，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在电影公共服务方面的获得感幸福感，配合各时期的宣传工作，利用电影宣传党和政府各项政策，科教宣传推广，惠民政策宣传。在江高镇辖内每村每月放映1场电影，全年共放映420场。
穗财教〔2022〕128号广州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4.93	14.93	14.93	0.00	0.00	0.00	0.00	完成江高镇妙华黄公祠修缮工程修缮、消除文物点安全隐患、还原文物点历史原貌。
设备购置与购买服务	0.50	0.50	0.00	0.5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退役军人服务站的日常工作及营造双拥宣传氛围。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293.65万元，比上年减少8,090.23万元，下降24.98%，主要原因是受经济下行影响，财力补助减少；支出预算24,293.65万元，比上年减少8,090.23万元，下降24.9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以收定支合理安排各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6.04万元，比上年减少2.34万元，下降4.84%，主要原因是江高镇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综合保障中心新增购车指标1辆，购置标准降低。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6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3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4.65%，主要原因是江高镇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综合保障中心新增购车指标1辆，购置标准降低；公务接待费3.42万元，比上年减少0.34万元，下降9.0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77.84万元，比上年减少488.02万元，下降73.2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403.2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54.6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22.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7,826.4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038.9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8,259.2平方米，车辆5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7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54.68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多功能一体机、其他专业设备、乘用车（轿车）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百千万工程”建设经费	300	1、全面提升全域文明创建水平，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和精神文明建设，抓细抓实文明城市复查测评各项工作，确保顺利通过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2、“百千万工程”拍摄过程中记录江高镇美丽圩镇“七个一”近年变化。3、“大环境”提升工作对主干道环境提升营造舒适、美丽的城乡环境。使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清扫保洁优化提升改革项目（辅助运行）	411.3	完成江高镇市政服务所管理范围内城镇道路、公共场所、公园公厕、内街内巷、及行政村红线外开放性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乱粘贴清理、洒水降尘、公园保洁、公厕管养及市政应急保障等工作，保障市政工作正常开展，确保镇域干净整洁，保持稳定水平。
生活垃圾收运业务外包项目（辅助运行）	221.5	定期做好作业车辆保养维护，不定期检查，确保外包人员及市政作业车辆正常运作，保障市政工作正常开展。
社会综合管理专项	1,191.51	社会综合管理专项，盘活历年结余沉淀资金，用于增强预算灵活性，补充部门资金缺口，为年度重点工作提供支持、保障。
城市综合管理（政府储备资金）	2,496.78	盘活历年结余资金，弥补财政配置缺口，减轻财力负担，为镇内重点项目提供资金储备。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